附件 2

# 湖南省高职高专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合格性评审细则（试行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评价指标 | 评 价 内 容 |
| 基本信息 | 1. 体例符合《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司函〔2019〕61 号）文件要求。
2. 专业名称及代码符合《职业教育专业目录（2021 年）》的规范表述。
3. 有明确、具体的入学要求。
4. 修业年限明确。
 |
| 职业面向 | 应包括本专业所属专业大类（专业类）及代码，本专业所对应的行业、主要职业类别、主要岗位类别（或技术领域）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、社会认可度高的行业企业标准和证书举例。 |
|  | 1.以国家专业教学标准为基本遵循，坚持立德树人，根据市场人才需求，结合学校办学定位，科学合理确定专业培养目标，体现德智体美劳全 |
| 培养目标与规格 | 面发展的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要求。1.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备的素质、知识和能力等方面的要求应科学、明确、全面、可测，将本专业所特有的、有别于其他专业的素养纳入；人才培养规格与人才培养目标、岗位要求、职业面向、毕业要求的吻合度高。
2. 强调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、学习能力、信息素养、职业能力、精益

求精的工匠精神、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培养要求。 |
|  | 1.严格按照国家规定，开齐开足公共基础必修课程，将思想政治理论课、体育、军事课、心理健康教育等课程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。其中， |
|  |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学分，思想道德与法治 3学分，形势与政策课 1 学分，军事理论课 2 学分（36 学时），军事技能课 2 学分（2-3 周，112 学时），体育课 108 学时，心理健康教育课 2 学 |
|  | 分， 劳动专题教育不少于 16 学时， 英语课程不少于 8 学分（ 128 学时），信息技术课程不少于 3 学分（48 学时）。以上课程和课时设置如有调整，以最新要求和规定为准。 |
| 课程设置 | 2.将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、党史国史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、创新创业教育、信息技术、语文、数学、外语、健康教育、美育课程、职业素养等列为必修课或限定选修课。 |
| 及要求 | 1. 科学设置专业（技能）课程。按照职业岗位（群）的能力要求，确定 6-8 门专业核心课程和若干门专业课程。
2. 落实立德树人的要求，科学、规范、明确描述各门课程的教学目
 |
|  | 标、教学内容和教学要求等，突出应用性与实践性；各项技术要求和专业术语符合国家相关行业的规范。5.每学年应安排 40 周教学活动，总学时数不低于 2500，公共基础课 |
|  | 程学时不少于总学时的 1/4，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数 50%以上；岗位实习时间一般为 6 个月（医卫类专业不少于 8 个月，教育类专业不少于18 周），实习岗位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，与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 |
|  | 近。原则上不得跨专业大类安排实习；选修课教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不少于 10%，一般以 16-18 学时计为 1 个学分。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评价指标 | 评 价 内 容 |
| 教学进程及安排 | 1. 教学进程总体安排能完整体现课程类别、课程性质、课程名称、课程编码、学时学分、学期课程安排、考核方式等要素，并反映有关学时比例要求。
2. 课程前后逻辑关系清晰准确，教学进程安排科学合理。
 |
| 实施保障 | 1. 对师资队伍数量、结构及专业负责人、专兼职教师的素质等提出具体要求。
2. 对教室、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等提出具体要求。
3. 对教材选用、图书文献配备、数字资源配备等提出具体要求。
4. 对实施教学应采取的方法提出具体要求。
5. 对学生学习评价的方式方法提出具体要求。
6. 对专业人才培养的质量管理提出具体要求。
 |
| 毕业要求 | 细化并提出明确的学生毕业要求。 |

附件 3

湖南省高职高专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优秀等级评价细则（试行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分值 | 评价内容 |
|  |  |  | （1）开展行业企业、毕业生、在校生等调研。（3分） |
|  | 1.1专业 |  | （2）调研数据来源真实可靠，数据分析科学合理，调研结论来 |
|  | 人才培养 | 10 | 源于数据分析。（2分） |
|  | 调研 |  | （3）人才需求和职业岗位能力分析清晰准确。（2分） |
|  |  |  | （4）调研结论在人才培养方案中得到具体体现。（3分） |
|  |  |  | （1）依据国家有关规定、公共基础课程标准、专业教学标准和 |
|  |  |  | 区域产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，结合学校办学层次和办学定位，科 |
| 1.培养目标与规格（20分） | 1.2目标定位 | 4 | 学合理确定专业培养目标。（1分）1. 包含行业面向、职业面向、岗位（群）或技术领域、素质、知识、能力等要素。（1分）
2. 坚持立德树人，体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复合型技术技
 |
|  |  |  | 能人才培养要求。（1分） |
|  |  |  | （4）符合市场人才需求，体现创新精神、实践能力和可持续发 |
|  |  |  | 展的要求。（1分） |
|  |  |  | （1）关于素质、知识、能力要求表述准确、相互关联、可评可 |
|  | 1.3培养规格 | 6 | 测。（3分）（2）人才培养规格与人才培养目标、岗位要求、职业面向、毕 |
|  |  |  | 业要求的吻合度高，体现学校办学特色和专业特色。（3分） |
|  |  |  | （1）基于职业能力分析构建课程体系，课程体系设计思路清 |
|  |  |  | 晰，体现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，适应未来产业发展趋势要求。 |
|  | 2.1课程设置 | 20 | （8分）（2）课程序化符合学生学习规律和职业能力成长规律。（6分） |
|  |  |  | （3）课程设置对接人才培养规格要求，能有效支撑培养目标达 |
|  |  |  | 成。（6分） |
|  |  |  | （1）准确描述各门课程的课程目标、教学内容和教学要求等。 |
| 2.课程体系（45 分） | 2.2课程描述 | 10 | （5分）（2）落实立德树人的要求，结合专业特点，做好课程思政的系统设计，有机融入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、劳模精神等育人新要求。（5分） |
|  |  | （1）有6—8门专业核心课程的课程标准，包含课程性质与任务、目标与要求、结构与内容、实施与保障、考核与评价、进程 |
|  |  |  | 与安排等基本要素。（5分） |
|  |  |  | （2）与人才培养方案中课程描述的名称、目标、内容、学分学 |
|  | 2.3课程标准 | 15 | 时、要求等相匹配；与人才培养方案的实施保障相匹配，能有效支撑人才培养目标达成。（4分）（3）课程内容与岗位需求、职业标准紧密结合，对接产业新趋 |
|  |  |  | 势、新技术、新业态、新模式、新标准等要求，有效支撑课程目 |
|  |  |  | 标达成。（3分） |
|  |  |  | （4）课程结构设计安排合理，以职业活动与工作过程为导向， |
|  |  |  | 教学思路清晰，时间分配得当。（3分）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分值 | 评价内容 |
| 3.教学进程（15 分） | 3.1教学时量 | 5 | 1. 各门课程之间、各模块之间的课时比例分配科学合理。（3 分）
2. 理论课与实践课的课时比例分配科学合理。（2 分）
 |
| 3.2进程安排 | 10 | 1. 公共基础课程与专业（技能）课程，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安排科学合理，突出学生的全面发展和个性化发展。（4 分）
2. 课程安排与课程设置、课程描述等前后保持一致。（3分）
 |
| （3）岗位实习应基本覆盖专业所对应岗位（群）的典型工作任务，鼓励校企合作探索工学交替、多学期、分段式等多种形式的实践性教学改革。（3分） |
| 4.实施保障（20 分） | 4.1师资队伍 | 2 | 1. 根据办学规模和专业特点，科学合理提出师资队伍配置要求，师资队伍结构合理，教师数量充足，专业教师要求明确、科学。（1分）
2. 注重对教师队伍的师德师风和双师素养提出要求。（1分）
 |
| 4.2实践条件 | 3 | 1. 根据办学规模和专业特点，依据教育部职业院校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（职业学校专业仪器设备装备规范）和《湖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管理职业学校校企合作的通知》湘教通

〔2022〕148号文件要求，科学、合理提出校内外实习实训条件配置要求，实训基地有效支撑课程实施，基地工位数量充足。（1分）1. 健全校企合作管理体制、管理制度和合作机制，严审合作企业资质，建立准入和退出机制，签订合作协议，对合作的目标任务、内容形式、合作期限、权利义务、合作终止及违约责任等事项提出明确、具体的要求。未签订合作协议，不得开展校企合作。（1分）
2. 合理配置仿真、模拟及生产性实习实训基地。（1分）
 |
| 4.3教学资源 | 2 | 1. 根据专业特点科学合理的提出教学资源配置要求（1分）
2. 教学资源配置有效支撑专业课程教学改革与实施（1分）
 |
| 4.4学习评价 | 13 | 1. 根据专业特点，改进结果评价，强化过程评价，探索增值评价，健全综合评价。（1分）
2. 突出多元主体参与的多元考核评价方式，有效促进教学目标达成。（1分）
3. 依托线上平台和软件工具，运用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，开展教与学行为分析。（1分）
4. 专业技能考核标准与题库与人才培养方案的培养目标和规格相匹配，符合《关于印发<关于加强高职高专院校学生专业技能考核工作的指导意见><关于进一步加强高职高专院校学生毕业设计工作的指导意见>的通知》（湘教发〔2019〕22号）要求。

（10分） |
| 5.现场考查（100 分） |  |  | 详见附件6。 |

附件 4

# 优秀等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现场考察评价细则（试行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查要点 | 考查标准 | 考查办法 | 分值 |
| 1.教学实施（40 分） | 1.1 教学进程安排 | 课程教学安排与人才培养方案的“教学进程安排”的吻合度 | 查看教务系统，本专业 1-3 学期的教学安排，确认班级课表、教师课表、教学场所课表，三者统一后，确认吻合度。 | 5 |
| 课程授课计划表与人才培养方案的 “教学进程安排” 的吻合度 | 查看原始课程授课计划，与人才培养方案的“教学进程安排”、课程标准三者比对，确认一致性程度。 | 5 |
| 实习实训教学进程严格按照人才培养方案实施 | 查看各专业实习实训安排情况，判断是否存在提前和时数不足的情况。 | 10 |
| 教学进程安排实施的规范性 | 查看学校关于教学进程安排实施的制度，判断教学进程设定、调整等工作的流程、审批权限是否合理；查看审批原始资料，判断审批流程是否到位。 | 5 |
| 1.2 课程实施 | 课程标准与人才培养方案的“课程设置及要求”的吻合度 | 调研教师，核实课程标准、课程实 施、课程评价，以及课程实施对技能考核标准、毕业要求的落实情况。调研学生，核实课程开设情况。 | 5 |
| 课程授课计划表与人才培养方案的 “课程设置及要求”的吻合度 | 查看原始课程授课计划，判断与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标准关于教学内容的吻合度。调研学生，核实课程教学内容情况。 | 5 |
| 教案与课程授课计划表、人才培养方案的“课程设置及要求”的一致性 | 查看教案、教学日志：核实班级日 志、实验实训日志（记录）、实验实训室维护记录等，核实实际教学内容与课程授课计划表、教案等的吻合度。 | 5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查要点 | 考查标准 | 考查办法 | 分值 |
| 2.实施保障（60 分） | 2.1 师资队伍 |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“实施保障—师资队伍”配置的满足度 | 核查教师花名册，核实状态数据管理平台资料，核查教师培训进修情况、职称分布情况，确认专兼职教师的人数、职称分布，判断是否满足 。 | 5 |
| 专业负责人履职情况 | 一对一谈话，核实专业负责人开展专业调研、教学改革与建设、教学实施与管理、团队建设、教学条件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情况。 | 5 |
| 2.2 教学设施 |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“实施保障—教学设施”配置要求的满足度 | 现场查看实践教学条件，核实实训项目、实训设施设备、工位数等，判断是否充足。 | 5 |
| 教学设施设备维护与管理情况 | 调研教学管理人员，查看现场，核实课程开设所需教学设施的维护管理情况，确认设备的完好率，判断是否满足教学需要。 | 5 |
| 2.3 教学资源 |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“实施保障—教学资源”配置要求的满足度 | 抽查教材、图书文献配备、数字化教学资源，判断是否与人才培养方案描述一致。 | 5 |
| 专业教学资源的质量与建设情况 | 抽查教材、图书文献配备、数字教学资源，判断教学资源的质量，以及是否有效支撑专业课程教学改革与实 施。 | 5 |
| 2.4 学习评价 | 课程考核评价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“实施保障—学习评价”的吻合度 | 抽查课程考试试卷、学生成绩册，核实考核评价的主体、维度、分值，以及成绩审查程序是否与人才培养方案描述一致。 | 5 |
| 专业技能考核标 准、题库与课程标准、教案的融入度 | 查看课程标准、教案，核实专业技能考核标准、题库是否融入日常教学。 | 5 |
| 2.5 质量管理 | 人才培养方案“实施保障—质量管 理”的吻合度 | 一对一访谈，核实教学质量监控评价体系是否与人才培养方案描述一致。查看教学检查与督导记录，核实教学质量管理是否有效实施查看学校质量年报，是否体现闭环的教学质量管理。 | 5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查要点 | 考查标准 | 考查办法 | 分值 |
|  |  |  | 访谈教师，核实教学管理机构的设置 |  |
|  | 2.5 质量管理 | 教学质量管理机制的建设情况 | 情况、教学制度的实施情况。查看教学制度文件，核实教学制度的 | 5 |
|  |  |  | 完整性与科学性。 |  |
| 2.实 |  |  | 查看人才培养方案管理的制度，核实 |  |
| 施保 |  |  | 是否科学管理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、 |  |
| 障（60分） | 2.6 人才培养方案管理 | 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标准变更的规范性 | 变更、公开、实施等方面工作。查看网站，核实人才培养方案是否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。查看人才培养方案制订、变更审批的原始材料，比对课程标准和教师课 | 10 |
|  |  |  | 表，核实制订、变更审批是否严格执 |  |
|  |  |  | 行。 |  |
| 合计 | 100 |

附件5

# 湖南省高职高专院校新设专业办学水平合格性评价标准（试行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评 价 内 容 | 佐证材料 |
|  | 1.1 专业定位 | ①专业设置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、产业优化升级需要，符合高等职业教育要求， 切合学校办学定位，与学校专业建设规划关联性强，并能清晰归属到一个专业群；②学校重视专业建设工作，专业建设目标明确，任务具体、措施得力。 | ①近两年人才需求调研报告②专家论证意见③本专业建设规划④学校专业建设规划 |
| 1. |  | ①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准确对接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人才需求；②培养规格和课程体系满足专业培养目标要求、符合教育部有关专业教学标准及课程开设要求。课程体系与目标规格对应关系清晰，突出职业能力和职业素质培养；③课程设置规范，符合《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（修）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职成〔2019〕13号）文件要求；④依据学生职业能力成长规律系统设计实践教学体系, 实践课时不低于总学时的50%；岗位实习应基本覆盖专业所对应岗位（群）的典型工作任务，时间一般为6个月（医药卫生类专业不少于8个月，教育类专业不少于18周）；⑤教学进程安排合理，具有可操作性。 |  |
| 专业 |  |  |
| 定位 |  |  |
| 与规划 | 1.2 人才培养方案\* | ①专业人才培养方案②专业核心课程标准③专业建设、人才培养方案论证会资料 |
| 2.师资队伍 | 2.1 专业教师结构\* | ①专业教师数量满足本专业教学需要，行业企业兼职教师数量充足， 师生比达到1:18 以上（体育、艺术类专业达到 1:13以上，医学类专业达到 1:16 以上）；专任专业课教师与学生比不高于1:25；②拥有本专业副高以上职称的专任专业带头人 1 名；③拥有 3 名以上专任专业核心课教师；④专任专业课教师的双师素质比例≥50%。 | ①专业教师名册（ 包括在职在编教师的住房公积金证明材料； 签订合同或劳务派遣教师的正式合同和交纳社保证明材料）②兼职教师名册（ 包括企业兼职教师的正式合同或协议的复印件）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评 价 内 容 | 佐证材料 |
|  |  | ①师资队伍建设规划目标明确、措施得 | ①专业教学团队建设规划②教师企业实践材料③教师培训学习材料④体现教师师德优良的支撑材料⑤教学科研成果汇总表及主要成果支撑材料 |
|  |  | 力，实施效果明显； |
|  |  | ②专业教师参加新技术、新方法、新理论 |
|  |  | 培训和企业实践，每2年累计不少于2 个月 |
| 2.师资队伍 | 2.2 师资队伍建设 | 以上企业实践经历；不具备3 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新入职教师应有赴企业实践经历；③师德优良，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 |
|  |  | 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， 既教书又育 |
|  |  | 人； |
|  |  | ④教学团队近三年主持1 项以上教学科研 |
|  |  | 课题，发表 2 篇以上论文。 |
|  |  |  | ①校内专业实习实训 |
|  |  |  | 条件情况汇总表 |
|  |  | ①校内实训设施设备必须达到教育部职业 | ②校内实习实训项目 |
|  |  | 院校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（职业学 | 开出情况统计表 |
|  | 3.1 校内实习实训基地\* | 校专业仪器设备装备规范）的基本要求；②校内实习实训基地数量、条件、功能、工位数满足实践教学要求；③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符合规定，理工农 | ③每个实训场地提供5 份佐证材料（ 含场地实景照片、实训室简介、主要设施设备、 |
|  |  | 医类不低于5000元/生，文史财经类不低于 | 工位数、主要实训项 |
|  |  | 3000元/生。 | 目等） |
|  |  |  | ④生均教学仪器设备 |
|  |  |  | 值统计表 |
| 3.教学设施 |  |  |  |
|  | ①应具有符合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的“实习单位”要求、与专业人才培养规模相适应的、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和 | ①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情况汇总表、合作协议②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教学活动佐证材料， 提供不少于5份的《职业学校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》 |
|  |  | 学生实习基地； |
|  |  | ②校外实习实训基地能满足学生认识实 |
|  |  | 习、岗位实习需求； |
|  | 3.2 校外实 | ③健全校企合作管理体制、管理制度和合 |
|  | 习实训基 | 作机制，严审合作企业资质，建立准入和 |
|  | 地 | 退出机制，签订合作协议，对合作的目标 |
|  |  | 任务、内容形式、合作期限、权利义务、 |
|  |  | 合作终止及违约责任等事项提出明确、具 |
|  |  | 体的要求。未签订合作协议，不得开展校 |
|  |  | 企合作。 |
|  |  | ④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和学生实习基地可接 |
|  |  | 收学生就业。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评 价 内 容 | 佐证材料 |
| 3.教学设施 | 3.3 图书与教材资料 | ①本专业图书资料、数字资源能满足专业教学需要， 专业图书资料不少于 1000 册；②选用国家规划教材、重点建设教材、校企合作双元开发教材，所选教材符合《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》规定和课程教学内容要求。 | ①图书资料汇总表②数字化教学资源情况表③选用教材情况汇总表及相关佐证材料 |
| 3.4 专业经费投入 | ①专项经费投入能满足本专业办学条件建设需要，经费使用管理规范；②教学设备经费、师资队伍建设经费、教研教改经费、实习实训经费等投入高于学校整体专业的平均水平。 | ①实践基地建设、教师队伍建设、课程建设等专项经费投入情况②教学运行经费统计表 |
| 4.教学运行与管理 | 4.1 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\* | ①课程体系结构合理，体现专业新技术水平与要求，合理地将“思政”融入课程教学，课时设置科学；②有全套课程标准，并按需调整；③专业课程体系不断优化，教学内容持续更新。 | ①课程体系优化及教学内容更新情况说明②体现课程思政成效支撑材料③课程标准 |
| 4.2 实践教学\* | ①建立科学、可行的实践教学体系，实践教学课时充足，满足学生职业能力培养的要求；②实训项目开出率 100%；③学生岗位实习符合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（教职成〔2021〕4号）。 | ①实践类课程标准②实习实训项目指导书③实训项目开出率统计表④学生实习相关管理制度及跟踪管理相关资料 |
| 4.3 教学方法与手段 | ①课程教学方法与手段灵活多样，符合专业人才培养特点；②积极开发专业教学资源，广泛开展信息化教学。 | 教学方 法与手段 改革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、专业教学资源建设情况说明 |
| 4.4 教学管理\* | ①教学运行基本文件齐备；②教学运行记录完整、规范；③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完整， 运行效果良好。 | ①教学管理制度②提供 2 门课程的授课计划、教案③提供日常、期中、期末教学检查、督导评价、听课评课记录等教学质量监控过程材料 5 份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评 价 内 容 | 佐证材料 |
| 4.教学运行与管理 | 4.5 教研教改 | ①积极开展教研活动；②教研教改取得一定成效。 | 提供 5 次教研活动记录 |
| 4.6 校企合作 | 校企合作落到实处。 | 校企合作协议。 |
| 5.人才培养质量 | 5.1 思想道德\* | 深化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，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、文化知识教育、技术技能培养、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，思想政治教育质量高。 | 学校“ 三全育人”、立德树人情况说明和材料 |
| 5.2 专业技能水平\* | ①专业技能考核标准及题库检查合格；②学生专业技能抽查合格③学生参加技能竞赛情况。 | ①专业技能考核标准及题库②学生专业技能抽查工作资料及合格率统计表③本专业学生获奖情况汇总表及佐证材料 |
| 5.3 身心素质 | ①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不低于 80%；②学生心理障碍检出率不超过 5%。 | ①体育达标合格率统计表及相关资料②心理健康普查记录 |
| 5.4 学生满意度\* | 对本专业人才培养的满意度不低于 80%。 | 学生满意度调查统计表 |
| 5.5 专业招生 | ①本专业第一志愿报考率不低于 60%；②近三年专业录取新生报到率逐步向好， 平均报到率不低于 70%；③招生计划完成率不低于 60%。 | ①第一志愿填报考率②学生报到率③招生计划完成率 |

说明：1.评价标准二级指标共 19 项，其中带＊的重要指标 9 项，一般指标 10 项。二级指标的评价等级分为A、B 两等，符合评价等级标准的为 A 等，低于A 等的为B 等。

2.评价结论分为三种：合格、基本合格、不合格。

合格标准：19 项二级指标中 A 等不少于 15 项，并且带＊的重要指标 A 等不少于 7 项。基本合格标准：19 项二级指标中 A 等不少于 13 项，并且带＊的重要指标 A 等不少于 6 项。不合格标准：19 项二级指标中A 等少于 13 项， 或者带＊的重要指标 A 等少于 6 项。

附件 6

# 湖南省高职高专院校新设专业办学水平合格性评价自评表

## 学校名称（盖章）

专业及专业代码

设置年度

首次招生年度

专业负责人

2022 年 月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写实性描述 | 自评等级 |
| 1.专业定位与规划 | 1.1 专业定位 |  |  |
| 1.2 人才培养方案\* |  |  |
| 2.师资队伍 | 2.1 专业教师结构\* |  |  |
| 2.2 师资队伍建设 |  |  |
| 3.教学条件 | 3.1 校内实习实训基地\* |  |  |
| 3.2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|  |  |
| 3.3 图书与教材资料 |  |  |
| 3.4 专业经费投入 |  |  |
| 4.教学运行与 管理 | 4.1 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\* |  |  |
| 4.2 实践教学\* |  |  |
| 4.3 教学方法与手段 |  |  |
| 4.4 教学管理\* |  |  |
| 4.5 教研教改 |  |  |
| 4.6 校企合作 |  |  |
| 5.人才培养质量 | 5.1 思想道德\* |  |  |
| 5.2 专业技能水平\* |  |  |
| 5.3 身心素质 |  |  |
| 5.4 学生满意度\* |  |  |
| 5.5 专业招生 |  |  |

附件 7

# 湖南省高职高专院校新设专业汇总表

学校名称(盖章)： 联系人：

手机号码： 电子邮箱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专业名称 | 专业代码（旧/新） | 专业负责人基本信息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填表说明：1.该表中涉及的新设专业为2023年有首届毕业生的专业。2.专业代码请同时填写2021年新目录颁布前的旧代码和2021年新目录中的新代码。3.专业负责人基本信息包括职务职称，专业水平及与本专业相关的主要成就等。